附件 2

吴忠市红寺堡区第六小学 2025 年
项目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基本概况

坚持创新驱动发展，以落实教育政策为主线，强化内部管理，狠抓教育发展，倾心服务，求真务实，奋发进取。改善各校办学条件，完善学校硬件设备，整合教育信息资源，提高教育网络信息化水平，保障学校高水平、跨越式发展。提高教师专业化水平和整体素质，完成教育政策宣传及落实落地工作任务，推进深化教育改革工作，落实教育优先发展地位，加强教育管理，夯实教育基础，改善办学条件，办人民满意教育。

二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（一）资金投入情况分析。

义务教育经费 172.0511 万元;实际到位资金 172.0511 万元，资金到位率为 100%，支付 172.0511 万元，支付率为 100%，资金来源为一般公共预算；困难学生补助金 18.50 万元，到位 18.50 万元，资金到位率 100%，支付 18.5 万元，支付率为 100%，资金来源为一般公共预算；新时代德育铸魂润心工程项目资金 5.00 万元，到位 5.00 万元，资金到位率 100%，支付 5.00 万元，支付率为 100%，资金来源为一般公共预算；美育示范学校及美育

社团建设项目资金9.7351万元，到位9.735万元，资金到位率100%，支付9.735万元，支付率为97.35%，资金来源为一般公共预算。

（二）资金管理情况分析。

我校资金主要来源于政府拨款，是维持学校日常运行的支撑。主要用于提升学前教育的办学水平，促进学前教育事业健康快速的发展及教育是社会发展的基石，教育研究则是推动教育进步的关键。推动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，提高学校信息化建设与应用水平，支撑教育高质量发展。

完善学生资助政策，使学生资助工作更加制度化、规范化、科学化，推动国家资助政策有效实施，不让一个学生因家庭经济困难而失学。

（三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为进一步推进义务教育学校办学硬件适应新时代教育教学发展需求，保障校园安全、创造良好的育人环境和完整的硬件配套设施，提升教育教学质量，办好人们满意的高质量教育。

（四）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2023年度第六小学中小学义务教育经费项目决策、过程管理、产出与效益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。义务教育经费项目立项依据充分、程序规范，资金到位，财务管理、业务管理等制度较健全，但部分产出目标未能够按照设定的原计划完成，执行情况一般，评价等级为良。

项目相关目标内容的量化指标不够准确，不能准确反映项目产出数量与产出效益。项目资金没有按计划完成支出，支出进度不够，以及相应的项目产出数量不足。

三、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

检查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表，绩效指标设置不合理，如“产出指标-成本指标”设置为预算执行率大于等于95%。成本指标应反映实现目标的情况下，实际使用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，设置为大于等于95%，若实际使用成本超过计划成本，反而达标。

四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强化预算绩效管理，规范预算编制与执行，采取有效措施推进项目进度；重视项目资金绩效管理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；强化对项目绩效管理，健全支出绩效评价，及时开展绩效评价工作，公开绩效自评报告；严格按照批复的预算金额和用途安排各项支出。建立预算执行分析机制，提高预算执行的效率。